

公司代码：600979

公司简称：广安爱众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恒	因事请假	段兴普
董事	廖彬	因事请假	何非
独立董事	唐清利	因事请假	逯东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7年半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安爱众	60097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非	曹瑞
电话	0826-2983218	0826-2983188

办公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渠江北路86号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渠江北路86号
电子信箱	hf@sc-aaa.com	caorui825@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126,293,121.22	7,966,904,953.23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5,039,089.33	3,272,004,653.50	3.15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51,355.33	176,248,657.75	13.28
营业收入	952,521,095.11	864,163,961.32	1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15,145.58	123,538,333.30	2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172,198.33	90,234,867.50	44.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87	减少0.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86	0.1555	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86	0.1555	1.9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 59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7, 59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 37	136, 209, 810	0	质押	65, 000, 0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 15	115, 167, 384	0	质押	24, 600, 000
四川裕嘉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 38	70, 000, 000	70, 000, 000	质押	70, 000, 000

四川大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8	70,000,000	70,000,000	质押	70,000,000
新疆天弘旗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7	50,000,000	50,000,000	质押	50,000,000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1	27,620,910	0	无	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2.11	20,000,000	20,000,000	质押	20,000,000
广安神龙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	20,000,000	20,000,000	质押	10,000,000
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瑞投资·安瑞1号基金	其他	1.76	16,645,195	0	无	0
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瑞投资·鑫龙1号基金	其他	1.10	10,388,09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报告期末，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3.73%的股份；2、大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19日签订了《关于表决权等事宜的协议》，将“领瑞投资·安瑞1号”基金作为爱众集团一致行动人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	14爱众01	122335	2014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28日	300,000,000	6.00

公 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	--	--	--	--	--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0.5631	0.567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01	4.37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稳中有进,公司所处的行业,监管趋严,行业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公司董事会围绕年度股东会下达的任务指标,继续深入实施“公用事业+战略”,加大改革力度,全面推动战略转型和落地,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了稳定发展,资产总额为 81.26 亿元,比上年期末增长 2.00%;净资产 35.50 亿元,比上年期末增长 2.96%;营业收入 9.53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50 亿元,同比增加 21.67%。水电气销售稳步增长,售水量 2870.52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8.89%,售电量 10.6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4%,售气量 9886.09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12.26%。

一、战略转型稳步推进

(一) 积极推进组织变革体系的设计

公司以创建绿色创新型公用事业解决方案服务商为愿景,积极推进组织变革体系的设计。公司聘请专业机构对组织架构、集团管控、制度流程、激励机制等进行全面梳理,后续将以“前台一体化、中台专业化、后台共享化”的管控体系构建新的组织架构。

(二) 继续深化供应链体系建设,构建新型供应链运营体系

以打造“低成本、高效率、优质、模式创新的端到端集成供应链运营体系”为供应链战略目标,上半年公司重点从采购品类试点、生产运维、工程项目管理、仓储中心建设等四大方面继续深化供应链体系建设。

(三) 服务至上,深化营销服务体系落地

一是创新“水电气三表合抄”,目前已在广安市广安区、前锋区全面实施,通过整合现有资源加强表计抄收的专业化管理,提升抄表效率。

二是不断完善 96503 客户服务平台建设。通过热线归口管理客户服务信息的受理,提升了服务效率。

三是利用互联网新技术,通过智能化、信息化的手段,创新客户体验,拓展自助缴费机、银行代售、掌上爱众手机 APP 等手段增加办理业务渠道,促进业务准确、快速地办理,节约客户时间。为了给广大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公司还将进一步优化完善掌上爱众 APP。

四是探索推进协同服务。通过水电气客户资源,积极推进前端营销服务一体化。针对大客户,

试行大客户经理制，提供水电气的专业定制服务，目前已在广安市内的工业园区展开了试点。

（四）通过技术进步，助推转型升级

以信息技术为重点，切实加快公司技术升级步伐。公司通过水、气 SCADA 系统、地理 GIS 系统、电力调度系统，入户安检系统，GPS 智能化巡线系统、计量管理系统等多个系统的运用，实现了管网设施的全周期在线监管及管理调度。

二、抢抓市场机遇，大力发展扶持新业务

（一）公司利用行业体制改革契机，抢抓市场新机遇，构建产业和区域发展新格局，公司成立的爱众售电公司已在广州获得售电牌照，目前正积极进行售电业务的开展。此外，公司还将计划在四川开展售电、微电网及多能互补业务。

（二）公司积极开展新能源业务。一是爱众新能源公司已在广安市主城区、岳池县全面布局充电桩。为抢占汽车充电业务占领先机。二是通过试点燃气冷热电三联供、探索地源热泵集中供热、供冷等项目，打造新的商业运营模式和赢利点。

三、加强隐患整改，强化水电气保障

保障水电气持续稳定安全可靠的供应是公司义不容辞的责任。

（一）持续做好安全隐患的整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水电气隐患整改 846 处，有效预防了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积极开展突发情况事故处理、防洪、消防等应急演练，强化应急队伍建设，提升应急响应能力。

（三）加强工程管理，以业务规划为导向，有序推进重点工程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老旧小区管网改造，同时在广安城市发展的新拓展区域内加强水电气管网基础设施的建设，进一步完善水电气网络布局。

四、开源节流，促进降本增效

（一）通过对试点品类的集中采购，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

（二）公司奎阁仓储中心建设在报告期内全面推进，力争在下半年建设完毕，实现物资集中仓储，统一配送，降低库存。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实施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并根据要求在财务报告中进行相应的披露。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罗庆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08-30